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2-A340-06

修正案号: 39-7240

一. 标题: 燃油—燃油控制与监控计算机—测试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空客A340-541, A340-542, A340-642和A340-643所有制造序列号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: 2012-0047-E, 2012年3月21日发布;
- 2、空客所有运营人电传 A340-500/600-28A5057, 2012年3月12日发布, 及后续经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对另一空客机型进行燃油量指示探针屏蔽监视警告研究中, 确定A340-500/600飞机上一屏蔽监视导线可能在燃油箱内部变成断路。该故障在飞行中是不能被发现的, 因为在设计时被认为是3级(Class 3)信息(维护检查)。

这种状况如果没有被发现和纠正, 遇上雷击, 可能潜在的导致配平油箱内火花隙点火(大翼和机身油箱不受影响), 这可能危害飞机的安全飞行。

鉴于上述原因, 本紧急适航指令要求通过MCDU(多用途控制和显示组件)获取3级CMS(中央维护系统)燃油系统信息, 以确定仅在配平油箱内的任何Hi-Z Shield Open故障, 如果在测试中确定有任何偏

差，采取适用的纠正措施。

按要求完成以下措施，除非事先已经完成：

4.1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14天内，并且此后以不超过800飞行小时的间隔，按照空客所有运营人电传（AOT）A340-500/600-28A5057的说明，执行燃油控制与监视计算机（FCMC）System BITE 测试，以确认配平油箱内是否存在“Hi-Z 1 SHIELD OPEN”的故障信息。

4.2 除了本指令4.1要求的测试之外，每次在配平油箱内执行维护措施后，都需完成FCMC的System BITE 测试。

注：按照本指令4.2节完成FCMC的System BITE 测试，不能代替按照本指令4.1节完成的FCMC的System BITE 测试。

4.3 如果在本指令4.1或4.2要求的任何测试中（按适用性），在配平油箱内出现“Hi-Z 1 SHIELD OPEN”信息，则在下次飞行前，按照空客AOT A340-500/600-28A5057的说明，执行本指令4.3.1或4.3.2节规定的纠正措施：

4.3.1 纠正与3级信息有关的故障，在配平燃油箱内无“Hi-Z 1 SHIELD OPEN”信息后重复执行本指令4.1节要求。

4.3.2 联系空客获取由批准的Technical Adaptation提供的临时解决方案，并相应地完成这些说明（将高阻抗屏蔽监视线路从适用的燃油数据集中器断开）。

4.4 完成本指令4.3.1或4.3.2节要求的措施，并不构成本指令4.1或4.2要求的重复System BITE 测试的最终措施。

4.5 完成本指令如需调整完成时间或采取等效符合性方法，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2 年 3 月 23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2 年 3 月 22 日

七. 联系人： 龙飞君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1-22322237